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1) . 承担对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结核病、艾滋病，职业病，学生常见病及食源性等疾病等发生、分布和发展规律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并制定预防控制对策。
- 2) . 承担疾病预防控制及有关公共卫生信息的报告、管理和预测、预报，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 3) . 为拟定与疾病预防和公共卫生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标准、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为卫生行政部门提供决策。
- 4) . 拟定并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方案、对方案实施进行质量和效果评估。
- 5) . 对传染病的发生流行和中毒、污染时间进行调查处理，为救灾防病和解决重大公共卫生问题提供技术支持。
- 6) . 实施预防接种指导，负责预防用生物制品的管理。
- 7) . 开展健康教育、健康科普与健康促进工作。
- 8) . 开展微生物检验、理化检验和实验室质量控制。
- 9) . 向社会提供相关的预防保健信息、健康咨询和预防医学等专业技术服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12个内设机构，均为股级。

（一）综合股。承担党务、文电、机要、档案、保密、重要文稿起草、人事、财务等工作。

（二）传染病控制股。承担制定全市新冠病毒感染、流感、手足口、出血热、肠道病等传染病监测计划、方案，并开展监测工作。对辖区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点传染病爆发的流行病学调查。负责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重点人员和高危人群的干预、检测等工作。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开展传染病防控等工作。

（三）免疫规划股。承担免疫规划疫苗使用计划制定工作。负责免疫规划疫苗使用计划、负责免疫规划疫苗的接收、分发和使用管理工作。负责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常规疫苗接种率、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和人群免疫水平监测等工作。

（四）检验股。负责全市生活用水、居民尿碘、盐碘、寄生虫、布病、艾滋病、麻疹、风疹、食源性疾病及新冠病毒核酸的检验检测工作。

（五）地方病和消毒股。承担碘缺乏病、大骨节病、克山病、布鲁氏菌病监测并做好结果评价等工作。承担医疗机构消毒质量与感染因素监测、疫源地消毒质量监测、为传染病暴发疫区提供消、杀、灭技术指导等工作。

（六）慢性病防治和健康教育股。开展重点慢性病与营养及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和评价等工作，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活动。负责对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健康指导。负责卫生健康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标准的宣传工作。承担全市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

(七) 应急股。承担中心卫生应急相关预案、技术方案的制定，组织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和相关技能培训，组织制定卫生应急物资、检测试剂、个人防护装备的储备计划并督导落实等工作。

(八) 卫生监测和质量管股。承担全市生活饮用水、食源性疾病、食品安全风险、职业病及职业场所危害因素、公共场所卫生监测等工作。负责实验室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监督检查、出具检测检验报告单。

(九) 结核病防治股。负责制定全市结核病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和协调各级综合医疗机构，开展结核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负责对结核病公共突发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和处理。

(十) 法规稽查与职业(放射)综合监督股。负责对本级卫生健康机构和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人员执法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本级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与评查工作。负责上级交办、部门移交、本级受理群众投诉举报案件的登记，转办和督办。负责卫生健康监督员和协管员的管理、培训。负责对存在职业病危害项目的用人单位，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工作、职业(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组织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卫生及职业(放射)卫生等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培训及宣传工作。

(十一) 医疗卫生综合监督股。负责对医疗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医疗废物处置，与人体健康有关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对消毒产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及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的监督检查。负责对医疗机构执业资质、母婴保健

与生育技术服务、药品及医疗器械使用、临床用血管理、中医药服务及医疗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依法打击无证行医、非法采供血、非法开展母婴技术服务等行为。

(十二) 公共卫生综合监督股。负责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涉水产品、学校以及托幼(托育)机构的卫生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学校以及托幼(托育)机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落实情况的卫生监督。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7.4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960.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68.9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7.40	本年支出合计	1,203.62
上年结转结余	6.21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203.62	支出总计	1,203.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03.62	1,197.40	1,19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314	卫生健康局	1,203.62	1,197.40	1,19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314002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203.62	1,197.40	1,19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03.62	1,008.88	194.7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8	17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8	17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87	78.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1	95.5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0.24	765.51	194.7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83.14	688.41	194.73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71.93	688.41	183.52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07	0.00	0.07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14	0.00	9.14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0	77.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82	52.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8	24.2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99	68.9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99	68.9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97.40	一、本年支出	1,203.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7.4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960.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68.99
二、上年结转	6.21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203.62	支出总计	1,203.6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03.62	1,008.88	986.01	22.88	19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8	174.38	174.3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8	174.38	174.38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87	78.87	78.8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1	95.51	95.5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0.24	765.51	742.63	22.88	194.73
21004	公共卫生	883.14	688.41	665.53	22.88	194.7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71.93	688.41	665.53	22.88	183.5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07	0.00	0.00	0.00	0.0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14	0.00	0.00	0.00	9.1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0	0.00	0.00	0.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0	77.10	77.1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82	52.82	52.8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8	24.28	24.2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99	68.99	68.9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99	68.99	68.9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68.99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8.88	986.01	22.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9.34	889.3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0.80	360.8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60.80	360.8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4.14	214.14	0.00
3010201	津补贴	206.46	206.4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7.68	7.68	0.00
30103	奖金	29.68	29.68	0.00
3010301	奖金	29.68	29.6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51	95.5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90	60.9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00	45.00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4.77	44.7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23	0.2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94	11.9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	2.39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2.39	2.3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8	0.00	22.88
30201	办公费	9.60	0.00	9.60
30228	工会经费	11.35	0.00	11.3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4	0.00	1.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9	0.00	0.19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9	0.00	0.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66	96.66	0.00
30302	退休费	78.87	78.87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68.07	68.0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0.80	10.8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77	17.77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5.11	5.11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2	0.32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12.34	12.3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0.50	0.00	10.50	0.00	10.50	0.00
314002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50	0.00	10.50	0.00	10.5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4.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73
30201	办公费	19.50
30206	电费	4.00
3020601	办公电费	4.00
30207	邮电费	1.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00
30211	差旅费	26.02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9.64
30226	劳务费	0.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4.73	188.52	0.00	0.00	6.21	0.00	0.00	0.00	0.00	
生活饮用水卫生检测费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1.80	4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黑龙江省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水质检测工作要求，对农村饮水采样，巩固我市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确保完成宁安辖区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检验检测任务，提升水质工程质量，提高广大农村群众的生活水平。
卫生监督检查经费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旨在保障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全面有效开展。通过确保对医疗结构、公共场所、学校、生活饮用水等单位日常及专项监督检查的覆盖，严厉打击非法行医等行为，并完成双随机等监督监测任务。最终规范医疗服务与公共卫生秩序，防控公共卫生风险，切实委员会人民群众健康权益。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费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日常办公高效运转，确保单位核心职能履行于年度重点任务完成，一是确保办公设施、网络及耗材供应稳定。二是优化资源配置，更新关键设备于软件。三是推进办公经费规范管理和节约使用，促进管理效能提升。	
计划免疫经费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旨在保障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的高水平接种率，确保疫苗冷链系统安全可靠运转，提升预防接种服务可及性与规范性，加强公众免疫认知与信任。有效控制及疫苗针对疾病的传播，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健康，筑牢公共卫生屏障。	
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经费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对突发食源性疾病（尤其是诺如病毒）、食物中毒；突发流行传染病；突发职业中毒；突发洪灾等疫情防控、应急、防治工作的应急检测与溯源能力，实现疫情的早发现、早处置，从而有效保障公众健康与食品安全，减少社会影响。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黑财指（社） 【2026】93号黑龙江省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资金的通知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一：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 疾病预防关口前移，降低远期健康风险； 2. 提升医疗卫生体系效率，节约巨额医疗开支 3. 促进健康公平， 目标二：保持健康素养促进工作持续开展，并完成地方病工作 1. 健康素养提升带来个体健康行为的积极改变； 2. 从源头减少疾病发生，降低社会医疗总
黑财指（社） （2026）89号黑龙江省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年中央财政重大公 共卫生服务（疾病预防 控制部分）补助资金的 通知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0.92	4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为本地免费提供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用于适龄儿童常规免疫接种，有效预防和控制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本地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开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黑财指（社） （2026）95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能力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一：提升实验室检测能力，强化传染病实验室监测质量。目标二：强化人才队伍与技术水平，加强重点专科建设。目标三：优化设施设备与资源配置，按需补充、更新关键医疗设备。目标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建立符合机构特点的精细化运营管理机制。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6年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7辆公务用车而发生的费用，保障全年工作顺利进行。
黑财指（社） （2026）89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卫生健康部分补助资金的通知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6.45	46.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开展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和慢性病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工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目标2:完成居民健康素养监测、青少年烟草流行监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黑财指（社） 【2025】280号 黑龙江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年中央财政基本公 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 中心	0.07	0.00	0.00	0.00	0.07	0.00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
黑财指社【2025】83 号 中央财政重大传染 病防控经费1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 中心	6.14	0.00	0.00	0.00	6.14	0.00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
黑财指（社） 【2025】347号 黑龙江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年中央财政重大公 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 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收入预算1,203.6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97.4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97.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2.93万元，增长13.55%。主要变动情况：单位合并导致预算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6.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2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在途资金未能支付，结转至本年度。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支出预算1,203.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008.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7.31万元，增长7.15%。主要变动情况：单位合并导致预算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194.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1.83万元，增长72.48%。主要变动情况：单位合并导致预算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87.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8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4543.48平方米。

2026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5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暂无委托业务。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5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5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5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维

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委托业务费：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

服务项目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